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是应急管理事业开局之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紧紧围绕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等领域的各项工作，以“精准公开、贴心服务”为主题，着力抓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平台建设等重点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标准引领，充分发挥了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2019 年，我局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1222 条。其中，制发规范性文件 3 篇，全部对外公开。公示行政许可决定 91 条，行政处罚决定 43 条，执法检查结果 794 条，事故调查报告 4 篇。发布突发事件信息 24 篇，预警信息 61 条，网站总访问量 11926574 次。通过“在线咨询”公开回复网民留言 753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19 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319 件，全部在规定时间内答复，不存在不答复、应援引未援引、超期、未告知救济途径现象。截至 12

月 31 日，答复的申请总数 315 件。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的 4 件，可以公开答复的 8 件，可以部分公开答复的 1 件，不予公开答复的 1 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范围的 6 件，申请信息不存在的 293 件，属于咨询类问题 2 件。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局领导为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网站管理工作小组。确立政府信息资源“一体设计，资源共享、自主发布、争取最佳”的工作指导，印发《北京市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管理办法》，规范局门户网站管理。二是加强政府信息资源源头管理。在公文制发过程中，为公文增加公开属性选项，一并报批。三是编制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清单。结合新“三定”方案和工作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编制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清单共 138 条。同时，我局对政务公开全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将主动公开全清单目录作为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依据，以强化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规范设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 号）要求，将平台主要内容设置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四个部分。二是优化功能。一方面，优化栏目搜索功能，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的政府信息。另

一方面，优化栏目下载功能，丰富公众下载格式。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2019年，我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7次，结合工作实际，围绕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申请公开、政府网站管理和新闻发布等方面，共组织应急管理系统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题培训4次，培训人员382人次。同时建立应急管理系统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库，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进行实时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2	9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5	0
	行政确认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40	-79	43
行政强制	4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32	502.949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2	107	0	0	0	0	31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194	105	0	0	0	0	29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0	0	0	0	0	0	2
(七) 总计	210	105	0	0	0	0	0	31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2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平台建设方面。机构改革前,我局网站主要发布安全生产领域相关政府信息,机构改革后,原网站已不能满足应急管理职能对应的政府信息公开需求。针对上述问题,2019年,我局按照要求,对局门户网站进行全新改版。建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完善政务公开频道,加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

二是教育培训方面。一是通过输入式培训,提升专职人员专业化水平。我局负责政务公开的同志每年两次参加市政

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班，交流经验，提升业务水平。二是通过普适性培训，提高全局同志的公开能力。我局定期组会，围绕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全清单、依申请公开等方面，细致剖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怎么干怎么办。

三是政策解读方面。针对我局以往政策解读形式比较单一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一是推动政策解读同步化。确保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核、同步部署。二是推动政策解读多元化。2019年2月，我局主要负责同志接受中国应急管理报记者采访，解读我局“三定”方案，履行“第一解读人”职责。三是推动政策解读具象化。积极探索采用一图读懂的方式，有效增强解读文件的亲和力、引导力、传播力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网址为 <http://yjglj.beijing.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